

延安市“智慧城管”城市运管服暨城市生命线安全工程海绵监测预警平台初步设计编制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延安市“智慧城管”城市运管服暨城市生命线安全工程海绵监测预警平台初步设计编制的潜在供应商应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延安市）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5年03月06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HDCGDL-ZC2025-002

项目名称：延安市“智慧城管”城市运管服暨城市生命线安全工程海绵监测预警平台初步设计编制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预算金额：2,010,000.00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1延安市“智慧城管”城市运管服暨城市生命线安全工程海绵监测预警平台初步设计编制：

合同包预算金额：2,010,000.00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2,010,000.00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最高限价(元)
1-1	工程设计服务	设计	1(项)	详见采购文件	2,010,000.00	2,010,000.0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之日起60日历天内完成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1(延安市“智慧城管”城市运管服暨城市生命线安全工程海绵监测预警平台初步设计编制)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 (1) 《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
- (2) 《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 (3)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
- (4) 《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 (5)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



(6)《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

(7)《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落实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相关政策的通知》(陕财办采(2023)3号)。

(8)《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有关事项的通知》(陕财办采(2023)4号)。

(9)其他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如有最新颁布的政府采购政策，按最新的文件执行)。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1(延安市“智慧城管”城市运管服暨城市生命线安全工程海绵监测预警平台初步设计编制)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 供应商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提供合法有效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等主体资格证明文件，开户许可证（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

(2)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原件；（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只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3) 供应商应出具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截至开标日成立不足3年的供应商可提供自成立以来无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4) 须具有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2023年）或开标前三个月内其基本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5) 税收缴纳证明：提供2024年6月至今已缴纳的任意三个月的纳税证明，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证明文件；

(6)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2024年6月至今已缴纳的任意三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单据或证明上应有社保机构或代收机构的公章，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7) 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未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提供单位及法定代表人的查询截图），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提供查询截图）；

(8) 供应商具备工程设计电子通信广电行业(有线通信、无线通信)专业甲级及以上资质；

(9)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项目的采购活动；

(10) 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11)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5年02月14日至2025年02月20日，每天上午08:00:00至12:00:00，下午14:00:00至18:00:00（北京时间）

途径：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延安市）



方式：在线获取

售价：0元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时间：2025年3月06日09时00分00秒（北京时间）

提交投标文件地点：延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一厅

开标地点：延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一厅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 报名登记：供应商使用捆绑CA证书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延安市）延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选择电子交易平台中的政府采购交易系统进行登录，登录后选择“交易乙方”身份进入供应商界面进行报名。

2. 下载文件：供应商登录延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选择“交易乙方”身份进入供应商界面下载采购文件。

3. 纸质版投标文件递交地点：延安市为民服务中心7号楼二楼（延安市公共资源交易厅），电子投标文件递交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延安市）》电子招投标系统。投标文件递交的具体要求详见招标文件的规定。逾期送达的、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或者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招标人将予以拒收。

4.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延安市）》上发布。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延安市城市管理监督指挥中心

地址：延安市宝塔区东关街城管大厦五楼

联系方式：董锋 0911-2129092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华鼎工程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延安市枣园路圣都国际A栋C区10楼

联系方式：折婧 18109118669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折婧

电话：18109118669

